

证券代码：300282

证券简称：*ST三盛

公告编号：2023-051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经公司审慎考虑，现决定撤回关于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日披露《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经公司审慎考虑，现决定撤回关于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具体如下：

一、公司股票交易前期被实施及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发现存在以银行定期存单为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公司或指定公司提供合计9.1亿元的质押担保，但未履行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公司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8日、4月29日发布《关于公司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暨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2022-024），2022年5月3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9.4条第（五）项“公司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的”以及9.5条第（二）项“上市公司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余额（担保对象为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除外）在1,000万元以上，或者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未能在一个月内解决，2022年5月31日，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022年10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违规担保解除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2），共计 10 亿元定期存单先后解除质押，担保责任及风险全部解除。公司违规质押担保情形已解除，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已消除。2022 年 11 月 1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撤回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

2022年1至9月期间，公司存在原实际控制人通过子公司广东三盛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2.11亿元的情况，已经于2022年9月底归还。

2022年11至12月期间，公司新实际控制人通过子公司湖南三盛新能源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湖南三盛贸易有限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6.657993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南省泓坤建材有限公司资金占用余额1.8亿元，深圳金环商贸有限公司资金占用余额0.20亿元，深圳市太力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资金占用余额29.93万元，累计2.002993亿元。

全资子公司湖南三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银行定期存单为新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公司或指定公司提供质押担保，但未履行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三盛新能源有限公司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定期存单违规质押担保余额合计4.5亿元。

因公司的持续经营仍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不符合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要求。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与公司原董事长林荣滨先生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42022031号、证监立案字0142022030号），目前公司与公司原董事长正在被立案调查中。

2023年6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3】100号）。

公司撤回关于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三盛”，股票代码300282不变，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20%。

公司撤回申请后，公司经营状况不会因此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指定的信息披

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